

员会的报告连同 1985 年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的筹备情况一并加以审议。

1983 年 12 月 16 日

第 100 次全体会议

38/106.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

大会，

回顾其 1976 年 12 月 16 日第 31/133 号决议，其中载有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的管理准则和办法，

又回顾其 1981 年 12 月 14 日第 36/129 号决议，其中决定自愿基金应在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之后继续活动，

还回顾 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62 号决议，特别是其中认为各区域委员会任命妇女方案高等干事是对实施妇女十年目标的宝贵贡献，

重申应将妇女问题视为是社会发展领域总的政策和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来对待和处理，

赞赏地注意到自愿基金活动的有效管理和继续扩大以及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包括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各区域委员会——和各非政府组织所给予的合作，

喜见会员国和各非政府组织对实施妇女十年目标所作的贡献，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自愿基金活动的报告，¹³³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所提到的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协商委员会第十三和十四届会议的建议；¹³⁴

2. 对各区域委员会的妇女方案高等干事员额问题仍然未获解决以及这方面缺乏进展严重阻碍了几个区域妇女方案的工作表示关切；

3. 促请秘书长同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协商，

对解决妇女方案高等干事的问题予以优先考虑，并紧急采取适当措施，以确保在区域委员会现有的经常预算资源范围内，继续保留各区域委员会的所有临时和长期的妇女方案高等干事员额；

4. 满意地注意到向自愿基金提出并获其资助的项目数量不断增加以及这些项目对促进妇女参与发展的贡献；

5. 认为自愿基金在技术援助领域可以为实施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的目标作出独特的贡献；

6. 强调自愿基金还可为实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的目标，甚至在这个十年之后，做出独特的贡献；

7. 对会员国、各国自愿基金委员会、各国联合国协会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对自愿基金的工作所给予的志愿支助表示感谢；

8. 关切地注意到对自愿基金的捐款还不足以使它进行向它提出的所有值得进行的项目；

9. 注意到各国政府的捐款在保持和提高自愿基金工作的财政活力和效用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

10. 因此促请各国政府继续提供并在可能情况下增加对自愿基金的捐款，并且呼吁那些尚未这样做的政府考虑对自愿基金作出捐款；

11. 决定在审议秘书长依照大会第 36/129 号决议将提交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各项报告时，深入审查在妇女十年结束后继续进行自愿基金活动的一切可能办法；

12. 请在秘书长将提交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关于自愿基金的各项报告中，反映出目前对自愿基金所协助的活动进行的前瞻性评价的结果；

13.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响应大会第 37/62 号决议为改进和精简自愿基金的管理工作所采取的措施；

14. 赞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继续向自愿基金提供技术和资金援助；

¹³³A/38/530。

¹³⁴同上，第五节。

15. 请秘书长:

(a) 继续就自愿基金的管理及其活动的进展情况每年提出报告;并在他向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中载列按照上文第3段采取的措施的执行情况;

(b) 继续每年把自愿基金列为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上接受认捐的方案之一。

1983年12月16日

第100次全体会议

38/107. 禁止卖淫

大会,

重申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的目标,

考虑到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国际会议旨在消除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歧视的各项决议、宣言、公约和建议,以及有关禁止贩卖人口及取缔意图营利使人卖淫问题的这类文件,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5月26日第1983/30号决议,

深信妇女充分参与社区的社会、政治和经济活动十分重要,

铭记着妇女对家庭的幸福和社会的发展的基本任务,

考虑到娼妓制度和随之而生的贩卖人口使之成为娼妓的恶行是违背人格尊严和价值的,并且是危害到个人、家庭和社会的福利的,

还考虑到许多妇女和儿童受到肉体虐待,沦为娼妓,这种情形仍然屡见不鲜,

注意到目前普遍的社会和经济情况是娼妓制度和贩卖人口这两个社会问题继续存在的主要原因,

1. 促请会员国采取一切适当的人道措施,包括立法,以对抗卖淫、意图营利使人卖淫和一切形式的贩卖人口;

2. 呼吁会员国以对沦为娼妓的受害人提供教

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机会的各种措施帮助他们恢复正常生活,来为他们提供特殊的保护;

3.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人权委员会、妇女地位委员会、各区域委员会以及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机关对于卖淫问题和如何禁止卖淫问题给予更多的注意;

4.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1985年第一届常会,把这个问题连同理事会第1983/30号决议所要求的报告一并加以审议,并把其意见递送大会第四十届会议。

1983年12月16日

第100次全体会议

38/108. 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的筹备工作

大会,

回顾其1975年12月15日第3520(XXX)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赞同《实现国际妇女年目标世界行动计划》¹³⁵所载的各项行动建议,

回顾其1975年12月12日第3490(XXX)号决议,其中表示深信就实现《世界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的进度进行全面的、彻底的审查和评价,对于《行动计划》的圆满完成至为重要,并认识到《行动计划》的实施成果将有助于审查和评价《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¹³⁶的审议工作,并因此将增进妇女在发展过程中的作用,

回顾其1980年12月11日第35/136号决议,其中赞同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会议所通过的《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行动纲领》,¹³⁷并决定在1985年妇女十年

¹³⁵《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1975年6月19日至7月2日,墨西哥城》(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6.IV.1),第二章,A节。

¹³⁶第2626(XXV)号决议。

¹³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世界会议的报告,1980年7月14日至30日,哥本哈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80.IV.3和更正),第一章,A节。